

证券代码：400231

证券简称：保力新 5

主办券商：华源证券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西安办公地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陈琦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人数和议事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5,494,7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4.5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639,3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1 人，董事高保清女士、王洪江先生、康小斌先生及王炳焱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孟凡春先生、延光先生因工作原因缺

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财务总监许倩女士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645,490,74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4%；反对股数 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，不需要回避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杨汝轩、庞羽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上海市锦天城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23日